

滁州市政务公开办公室文件

滁政公〔2018〕5号



2018年第三季度滁州市政务公开工作 网上测评情况通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提高我市政府信息发布质量，全面提升各地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信息保障水平，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组织专人和第三方专业测评机构开展了2018年三季度（读网时间截至2018年10月上旬）全市政务公开网上测评工作。现将测评情况通报如下：

一、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一）全市政府信息发布数量和质量有了全面的提高

三季度，全市共发布信息79376条，上季度同比增长10%，发布重点领域信息35629条，占比44.9%，上季度同比增长5.1%。全市上下空白栏现象基本消除，信息数量和质量有了长足的进步。

（二）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

各县市区以政务公开每季度通报和整改“回头看”为契

机，细致梳理和查找失分原因，会同有关部门研究细化整改方案，强化督查督办，调度方法得当，措施有效。市直部分单位针对整改清单，细化工作任务，任务分解到各业务科室和责任人，并以文件形式加以明确和规范，整改成效显著，例如市财政局、市公管局、市发改委等单位。

（三）按序时发布的栏目基本做到了常规按时发布

按日发布的“空气质量日报”栏目，按月或者季度发布的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住房公积金管理、水环境质量月报等栏目，基本上实现了常规按时发布。

（四）政务公开业务人员业务素质进一步提高

上半年 8 个县市区分别开展了政务公开专题培训，386 个县直部门和 118 个乡镇街道近 600 名政府信息发布员参训。9 月底市政务公开办举办了 2018 年政务公开业务能力提升班，邀请省公开办领导和省内知名专家对市直各单位、各县市区、各乡镇进行专题授课。通过轮训和专题培训基本实现政务公开从业人员全覆盖，政务公开从业人员素质进一步提高。

二、存在共性问题

（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仍有待于加强

部分重点领域栏目，尤其是重大工程建设批准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公共资源配置等三大重点工作相关栏目，信息发布数量较少，质量不高，特别是由多个部门和单位共同承担信息发布职责的栏目。

（二）政策解读及发布情况不理想

各级政府和单位对本级政府和部门出台的政策进行有效解读的所占比重还较低，尤其是新增的促进高质量发展和打好三大攻坚战解读栏目，大多数地方和单位政策解读数量和形式仍不到位，解读内容对政策措施、落实进展、工作成效没有细分。

（三）基层政务公开推进情况不平衡

经过三个季度的测评，全市三分之二以上的乡镇街道，基层政务公开水平有了一定的提高，但是从测评结果来看，各县市区乡镇街道间差距还是比较大。明光、天长的乡镇总体指标体系评价分值较高，其他6个县市区部分乡镇测评分数较低，与测评较好的乡镇相比分差近60。

（四）新增栏目信息发布情况较差

各县市区根据省、市工作部署及时对栏目就行了调整，新增加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打好三大攻坚战解读栏目，调整了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与实施、社会公益事业栏目但从信息发布数量和质量来看，各县市区整体情况不乐观。

三、个性问题

（一）市直重点领域存在问题

1.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栏目未公开各项规划的落实情况信息；价格与收费栏目中价格咨询投诉处理子栏目中未公开本年度投诉处理结果，价格处罚结果信息 2018 年无

更新。（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直各相关单位）

2. 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栏目，统计公报没有按期发布且未公开统计公报解读。（责任单位：市统计局）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和矿业权转让栏目交易活动当事人信用奖惩信息和交易活动当事人违法违规处罚信息发布较少且不规范；负责维护的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中住房救助子栏目未按月或者季度公开本年度住房救助款物的资金管理使用安排。（责任单位：市国土房产局）

4. 脱贫攻坚栏目中实施结果未公开本年度贫困识别、帮扶责任人、扶贫成效。（责任单位：市扶贫办）

5. 公共文化体育栏目中服务体系建设子栏目未公开本年度财政资金投入和使用、设施建设和使用；未公开本年度政府购买公共文化体育服务的目录、绩效评价结果；未公开本年度文化遗产保护、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名录、公益性文化服务活动、受捐款物管理使用等情况。（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市教体局）

6. 稳促调惠栏目中企业上市政策子栏目中未公开企业上市政策相关内容。（责任单位：市金融办）

7. 产品质量监管栏目未公开本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责任单位：市质监局）

8. 重大工程建设项目批准与实施栏目中质量安全监督信息发布内容不规范基本不涉及质量安全监督内容。（责任单位：市规建委）

（二）县市区重点领域存在问题

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栏目：明光、来安未公开本年度住房用地供应计划；全椒未公开本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使用供应结果；凤阳未公开交易活动当事人信用奖惩信息和违法违规处罚信息等相关内容。

2. 矿业权出让栏目：明光、来安、凤阳、定远未公开本年度矿业权出让成交公示和出让结果或情况说明不全。

3. 农村危房改造栏目：全椒，琅琊未公开本年度农村危房改造相关计划安排等相关内容。

4. 政府采购栏目：明光、来安、南谯、全椒未公开本年度成交公告、合同工期、价格管理；天长、凤阳未公开有关考核及监督检查结果等相关内容；来安、定远、全椒未公开本年度交易活动当事人违法违规处罚信息等相关内容。

5.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栏目：明光、来安、全椒、定远未公开本年度交易活动当事人资质资格信息，未公开本年度履约公示和合同有关变更信息等相关内容

6. 教育信息栏目：各县市区均未公开义务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关于本年度相关政策，经费投入和使用、困难学生资助实施情况，民办学校办学资质、办学质量、招生范围和收费等相关内容。

7.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栏目：南谯、全椒、凤阳、定远未公开城乡低保救助本年度救助标准，未公开临时救助款物的资金管理使用安排，未公开残疾人及儿童福利补贴申领及

申请审批程序等相关内容。

8. 脱贫攻坚栏目：明光、来安、南谯、全椒、天长、定远未公开本年度项目实施的扶贫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实施单位及责任人、举报电话、检查验收结果、贫困识别等相关内容。

9. 公共文化体育栏目：天长、来安、南谯、全椒、凤阳、琅琊、定远未公开本年度政府购买公共文化体育服务的目录、绩效评价结果等相关内容。

10. 灾害事故救援栏目：各县市区均未公开本年度发布自然灾害、重大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与救援，未公开本年度医疗救护与卫生防疫、次生灾害预警防范等工作情况及动态信息，未公开本年度灾害救助需求信息，未公开本年度救助款物和捐赠款物的数量、使用情况，救助对象及其接受救助款物数额，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进展等信息。

11. 环境保护栏目：来安、全椒、天长、凤阳未及时公开本年度大范围重污染天气预警提示信息，未公开本年度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未公开本年度违法违规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名单和处理、整改情况。

12.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栏目：明光、全椒、定远未公开本年度本级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程序；未公开本年度补助奖励政策和标准等相关内容。

13. 住房公积金管理栏目：明光、来安、全椒、凤阳、

定远未公开国家、省发布的公积金管理政策，未公开上一年度年度资金运行报表及运行说明等相关内容。14. 促进消费升级栏目：各县市区均未公开消费市场运行相关政策文件与解读，未公开消费市场运行分析报告，未公开消费权益保护和违规行为处理，未公开本年度消费者诉求数据分析结果等相关内容。

14. 社会保险栏目：明光、来安未公开本级养老保险法规政策；未公开国家、省、本级基本医疗保险法规政策；明光、凤阳、定远未公开本年度参保统计报表及通报，未公开本年度基金收支预算以及上一年度基金收支决算，未公开本年度新农合落实情况等相关内容。

15. 安全生产栏目：明光、来安、南谯、定远未公开本年度安全提示及大风险隐患排查信息；未公开本年度安全生产方面的监管执法抽查结果统计等相关内容

16. 食品和药品安全栏目：南谯、凤阳、定远、明光政策法规信息未置顶。

（三）乡镇街道存在的突出问题

1. 应急管理栏目：定远县拂晓乡、藕塘镇，凤阳县殷涧镇、枣巷镇，来安县张山镇，琅琊区北门公共服务中心，明光市三界镇、张八岭镇，南谯区沙河镇、乌衣镇，全椒县六镇镇、襄河镇未公开本年度各类事件的应急预案或预警信息。

2. 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栏目：定远县藕塘镇，凤阳

县殷涧镇、枣巷镇，来安县张山镇，明光市张八岭镇、南谯区乌衣镇，全椒县六镇镇未按月或按季度公开本年度整体经济指标统计数据以及本年度整体经济指标统计数据；定远县池河镇、拂晓乡，明光市三界镇，南谯区沙河镇，全椒县襄河镇，天长市石梁镇整体经济指标统计数据及统计数据公开分析的月份不全。

3. 财政资金栏目：定远县池河镇、拂晓乡、藕塘镇，凤阳县殷涧镇、枣巷镇，来安县水口镇，琅琊区西涧街道办事处，明光市张八岭镇、南谯区乌衣镇，全椒县六镇镇、襄河镇未定期按月度或季度公开本年度各村债权债务财务或统计报表。

4. 脱贫攻坚栏目：定远县池河镇，凤阳县殷涧镇、枣巷镇，琅琊区西涧街道办事处、北门公共服务中心，南谯区沙河镇，全椒县襄河镇，天长市万寿镇未公开国家、省级扶贫政策和本年度扶贫规划。

5. 社会救助栏目：被抽查到的乡镇均不同程度上缺少本年度分配到人到户的救助款物的资金管理使用安排、福利补贴发放情况等相关内容。

四、工作要求

各地各单位要对照本次通报中的问题和具体问题清单（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已通过滁州市政务公开工作 QQ 和微信交流群发送），迅速行动，抓紧做好整改工作。尤其是各县市区要根据 11 月 7 日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回头看南片

集中互查汇报会议精神，做好促进高质量发展和打好三个攻坚战解读、三大文件贯彻落实以及栏目升级调整和信息保障工作，确保省、市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落实到位。

各地、各单位整改落实情况于11月30日下午下班前报滁州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并将整改落实情况在本地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网“监督保障”栏目公开。

联系人：郁苗苗，联系电话：3213016，传真：3215068。

